

中煤新集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九届十二次监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煤新集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九届十二次监事会于 2022 年 4 月 11 日书面通知全体监事，会议于 2022 年 4 月 21 日在淮南市以现场和视频相结合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 5 名，实到监事 5 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焦安山主持。会议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与会监事对本次会议议案认真审议并以书面表决方式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根据相关规定和要求，对董事会编制的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进行了认真审核，审核意见如下：

1、2021 年度公司认真执行《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决策程序合法、合规。

2、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章程》及内部管理制度

的各项规定。

3、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 2021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

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根据相关规定和要求，对董事会编制的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摘要进行了认真审核，审核意见如下：

1、2022 年第一季度公司认真执行《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决策程序合法、合规。

2、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章程》及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3、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

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和 2022 年度预算报告的议案。

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审议通过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盈利

情况、现金流状态及资金需求等各种因素，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经营现状，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融资额度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2022 年，公司拟通过银行信贷、发行债券、融资租赁、票据融资等方式融入额度不超过 80 亿元资金，符合公司未来一年资本开支实际需要，有利于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有效开展，未发现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安徽楚源工贸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与安徽楚源工贸有限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情况报告和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的预计议案的审议履行了法律法规规定的必要程序；交易本身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定价原则；交易价格系参照一般商业条款，未发现有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

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中煤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股企业关联交易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与中煤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股企业（不含安徽楚源工贸有限公司）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情况报告和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的预计议案的审议履行了法律法规规

定的必要程序；交易本身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定价原则；交易价格系参照一般商业条款，未发现有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

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中煤新集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 年 4 月 23 日